

# 2025 年温州市瓯海区信创云服务合同

## (服务类)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瓯海区信创云服务

甲方: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方: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 温州

签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单一来源形式对瓯海区信创云服务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瓯海区信创云服务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1.5 附件 1:温州市信创云采购服务清单。

### 1.2 标的

#### 1.2.1 服务内容：

1. 云基础服务：包括云主机、可信云主机等计算资源服务；对象存储、文件存储、等存储资源服务；云负载均衡、NAT 网关、弹性公网 IP、SSL VPN、DNS 等网络资源服务等。

2. 云支撑服务：包括云数据库服务等。（提供主流信创数据库和中间件供选择）

3. 云安全服务：包括为租户侧提供云工作负载保护、安全运营中心与日志审计、云防火墙服务、云 Web 应用防火墙服务、网页防篡改服务、云堡垒机服务、云数据库审计等服务。

上述服务包含以下内容：（1）提供基础云平台安全能力；（2）提供运营管理如租户管理、账单管理，运维管理等云管理平台服务；（3）平台版本的升级服务；（4）互联网出口、IDC 托管等基础设施服务。

乙方需提供一揽子服务保障，包括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7\*24 小时响应服务、问题响应闭环机制和专业人员团队，按时完成所采购服务的上线工作，保障服务的可用性、连续性，提供驻场运维、一站式上云咨询实施、测试认证等服务，持续保障服务的可用性、连续性。要求平台和服务全面正版授权，使用中如有版权纠纷的，服务商承担相应责任。

### 1.2.2 服务要求：

#### （一）总体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计算资源服务应支持多种国产主流 CPU 架构和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国产鲲鹏 CPU。

云平台管理规模应支持基于用户资源规模的扩容进行线性扩展，支持中心管理节点对多个部署在不同机房云资源服务池进行管理；云平台应支持部署在海光、鲲鹏、飞腾节点，CPU、内存虚拟化损耗不超过 15%；云平台需采用可靠的技术架构，以支持系统稳定运行；关键组件支持集群部署，不存在单点故障隐患。

#### 1. 平台技术要求

##### （1）架构专属性要求

提供包括信创云政务外网区和互联网区等不同网络环境，支持虚拟专有域功

能（VPC），能够划分隔离的区域为特定的用户提供云服务，区域内的资源与别的用户完全隔离，完全为该用户使用。各局办可通过专线方式接入信创云平台，实现与原有业务专网互通，IP地址自定义划分，与云上其他局办业务隔离，满足对不同安全级别、不同业务、不同业务专网的需要，并提供应用测试区域等环境。

架构要求支持“一心多云”，分阶段依托运营商机房部署建设云服务资源池；管理中心要求具备跨资源池高效资源调度能力，部署架构考虑高可用、高可靠设计。

支持多种主流国产CPU架构的服务器在同一资源池内混合部署，兼容多种存储设备（含集中式存储、分布式存储等），各资源池网络具备互联互通能力，以支撑业务跨资源池通信；通过统一服务入口提供不同云服务资源池的资源开通、管理配置、监控、计费等服务；多个资源池接入统一的用户中心，支持用户账号、组织架构、租户配额及运维管理面数据跨资源池共享互通；能够基于集中的管理中心在任一资源池开通云服务实例，支持多样化、灵活的云服务计费模式与细粒度的计费单元，从而降低云服务资费成本，提高云资源使用效率；基于统一的费用中心统计各局办不同资源池云服务用量，规范对账管理，简化云服务费用结算流程。

## （2）服务先进性要求

云平台基于云原生理念设计，可支持容器、虚拟化、数据库、中间件等各类云产品统一在一个公共的管控层面调度与分配。

云平台支持数据库实例、ECS实例处于同一虚拟专有域（VPC）内，充分发挥VPC网络隔离的安全能力，不同租户的数据库在底层通过VPC隔离，确保访问安全。

云平台支持同一物理机同时创建ECS、容器和数据库实例。

云平台采用基于 KVM 技术架构，保障在虚拟机不停机的情况下可升级 Hypervisor 或者为 Hypervisor 安装补丁，需支持 Qemu 热升级功能，支持单虚拟机实例升级 Qemu。

云平台需采用纯软架构设计，支持硬件设备解耦部署；vRouter、SLB、VPN、NAT 网关等支持集群化部署，支持横向扩展，同时可基于智能网卡提升转发性能。

云平台支持 Geneve 的 Overlay 隧道隔离技术。

### (3) 平台扩展性要求

云平台应支持一云多芯，在同一集群内同时管理 X86、ARM 架构的物理服务器。X86 和 ARM 架构类型的云主机可以共享同一管理资源、共享同一 VPC 网络或同一子网、共享使用同一套分布式存储或集中式存储资源。

云主机应支持在鲲鹏节点和飞腾节点之间互相热迁移。

### (4) 安全合规性要求

安全等保测评：信创云平台应能满足信息系统三级安全等级保护要求，平台必须通过信息系统三级安全等级测评，并按相关标准定期复测。

密码安全测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M/T 39786-2021）

信创云安全包含传统的数据中心的安全防护措施、集中的监控告警手段、云上安全隔离等部分，通过分层的安全防护手段，达到全面覆盖的安全能力，以满足等保三级测评要求。

数据中心安全保护：如入侵防御、抗 DDos 攻击、边界防火墙、漏洞扫描系统等安全保护。

集中告警监控手段：操作日志审计、相关设备的安全告警等。

### (5) 高可用及可靠性要求

物理架构设计应充分考虑系统整体高可用性和可靠性，包括机房选址和配套

电力供给，机柜机架的分布、物理服务器和网络设备的堆叠设计和综合布线等。

逻辑架构设计要求平台须保证整体业务的高可用性，实现资源的高效使用和弹性伸缩，在部分物理节点故障的情况下保证整体资源、服务入口的可用性，并具备自愈自恢复能力。除了控制层面的高可用之外，针对计算、存储、网络资源提供高可用设计，降低虚拟化带来的高可用风险；针对云数据库服务，提供故障 HA 节点切换转移、弹性扩展、数据安全备份恢复与迁移、数据一致性同步与校验等，提供安全可靠的故障转移算法，防止脑裂。提供可用性健康巡检及时剔除不可用节点，保证整体业务可用性。

## 2. 兼容性要求

云平台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兼容三款不同品牌国产化 CPU 处理器（信创名录内不少于两款），并提供兼容性认证证书。

云平台支持单路和双路服务器，可以基于服务器的每路 CPU 进行独立调度，同时支持两路 RAID 卡和两路网卡的独立调度，即一台双路服务器在云平台侧呈现为两台独立的主机，以提升云主机的性能。

## 3. 云基础设施要求

### (1) IDC 机房

信创云机房应为独立空间、独立门禁。机房要求必须在温州市区范围内且为出租方自有产权。

机房提供满足部署网络及安全设备所需的场地，初期应配备不少于 50 个标准机柜（功率不低于 4KW）。

机房所在地应交通便利，可通过多种交通工具到达，并且远离无线电干扰、强力电源，避开地震区和其他震源，避开环境污染区，远离容易发生燃烧、爆炸、洪水和低凹地区；有良好的周边配套环境，网络通讯畅通，技术支持资源充足，为便于运维。

机房所在建筑物抗震设防类别不低于乙类，耐火等级不低于二级。主机房净高不小于 4m，主机房活荷载不低于 6kN/m<sup>2</sup>。机房冷通道或机柜进风区域的温度控制在 18°C~30°C，相对湿度保持在 20%~80%，制冷设备有冗余备份。

机房供电保障系统接入两路市电互为备用，供电可用性不小于 99.9%，配置保障油机 800KW 或更高的规格，并配置备用油机和应急油机车，且储油量可以保障至少 8 小时的油机使用。使用不间断电源系统，配置 400KVA（1+1）或更高的 UPS 规格或类似保障能力的不间断电源系统（如 1200A 的 240V 直流），后备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机房基础安全设施配置管网式气体消防、早期烟雾告警、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门禁系统、360 度无死角监控等系统。机房内应具备相应的动力环境监测系统，包含温湿度监测、列头柜动力数据、漏水检测、空调数据信息监测等。

### （2）物理设备要求

物理服务器不低于如下配置：满足安全自主可控要求，物理 CPU 核心数  $\geq 64$  核，原始主频  $\geq 2.0\text{GHz}$ ，内存  $\geq 256\text{G}$ ，双电源。要求可根据用户使用情况进行扩展，不会导致业务中断，为保证新建及扩容设备的及时到货和售后支撑。

### （3）网络及专线链路要求

IDC 机房须接受各电信运营商的网络接入，至少满足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线路的接入需求，满足“一心多云”要求。

要求信创云平台与温州市政务外网建立专用互联光纤，带宽根据业务需求建设 and 扩容，最终不小于 10G，以满足网络互访的要求，并提供高可靠的双物理路由保护措施。

要求信创云平台提供商必须保证信创云互联网出口不出现流量拥塞，在出口流量峰值达到 90% 时应立即安排出口带宽扩容。

## 4. 服务管理易用性要求

提供包括云平台已建资源数、在服资源数等的多维度展示，能够区分不同用途、不同类型的资源，提供云资源监控及统计分析能力。

通过如包周期、按需计费等多维度计量计费方式，用户更加自主、灵活选择所需的规格，满足各类场景需要的同时有效节约成本，并可通过账单及成本分析统计资源费用和利用率。

提供多规格多形态的云资源，根据业务需求如核心数据库、关键应用系统、高性能计算、大数据等需要更优计算、存储性能、稳定性以及数据安全保障的情况，经用户申请审核，可开通高计算规格云主机、SSD 云硬盘存储、高规格集群架构的云数据库等，可以通过绑定物理 CPU 或线程等形式提供专属云资源服务。

编制云资源使用指导方案。明确云资源产品、方案建议等，明确主要流程。根据业务需求的申请审核情况及资源利用率情况进行规格调整，根据配额管理、告警管理、计量计费管理等的规则进行对应告警通知。

## 5. 应用上云可用性要求

乙方应对上云的业务系统进行整体规划，设计业务应用上云架构，依据应用需求评估云资源，协助业务系统用户编制上云方案。包括明确业务系统资源供给和调配方式，如关键业务所需资源规格和可靠性需求、业务灵活调度及弹性计算需求等；明确接口服务提供及接口调用对接方式如通过接口网关等方式并对接公共数据平台及项目管理平台等其他系统。明确过渡期方案及时间窗口，协助业务用户做好上云前后系统并轨或各子系统模块顺序切换割接的设计验证，配合完成最终系统割接实施上线；并对上云后云资源的使用情况进行评估，配合业务用户保障业务平稳迁移过渡；上云期间的项目管理工作保质保量按进度完成。

## 6. 变更升级要求

甲方对云平台整体及所提供的服务性能和稳定性进行评估，对达不到使用要求的，可要求乙方进行升级替换。乙方根据实际需求和预估量，合理规划建设进

度，当服务量不足以满足服务需求的，乙方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启动并完成。

## 7. 省级 IRS 系统对接要求

云平台开放资源管理接口，与省级 IRS 系统进行对接，乙方负责完成和维护。

### 1.2.3 技术保障：

(一) 乙方负责对 IDC 资源及线路进行有效管理，并负责落实原厂商免费升级维护和质保服务（包括软件和硬件），对接各相关的软硬件厂商服务力量，提供良好的服务支撑。

(二) 乙方保证按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乙方负责云平台整体运维服务，包括硬件设备基础运维、云平台运维等，应全面建立云资源平台运营运维规范，对运维人员进行全面有效管理，对服务和运维情况进行全面记录分析，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优化提升，强化预防的基础上，建立应急响应措施，对运营和运维情况可追溯可审计，全面减少因运维不当造成的系统性故障或安全事件；乙方须加强本地运维力量合作持续加强云平台日常运维服务水平。

(三) 乙方须确保信创云平台总体安全，对云平台自身出现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在服务过程中遵循各类安全管理规范要求，包括机房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存储安全、服务器安全、信息安全等。

(四) 乙方定期对云资源需求进行预测研判，及时向甲方提出新增云资源建设规模和类型需求；对甲方提出新增云资源建设、新增服务项目等要求，对甲方提出的与信创云相关的其他服务加载（含密码服务平台），乙方须积极配合，甲乙双方应充分协商一致，并按照达成一致的意见执行。

(五) 乙方对云资源服务方式进行调研，提出完善建议并及时向甲方提出申请；乙方须遵照甲方操作规则和服务内容要求，做好云资源服务项目清单和服务方式的调整。

(六) 乙方应持续提供云平台升级服务，并全面兼容前期所投建各类软硬件资源，对出现不兼容情况的，均由乙方负责升级或替换。

(七) 对发生涉及重要数据的故障或安全事件的，乙方负责对接包括数据库、中间件在内的系统厂商资源，协同开展故障排查并协助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数据恢复等工作，并协助甲方做好责任梳理。

(八) 乙方应对平台和服务全面正版授权，使用中如有知识产权纠纷的，乙方负责妥善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保证该软件的运行不影响甲方（含各项目所在单位）内部网络信息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九) 乙方应协助甲方落实全区信创云服务体系构建工作，负责解决信创基础设施核心平台及各类政务云上应用系统的迁移工作中云服务相关技术问题，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和运维管理机制。

(十) 服务过程中，乙方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乙方服务人员在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十一) 服务过程中，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服务人员进行必要的保密培训，并签订保密承诺书。乙方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技术、数据、信息有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相关技术、数据、信息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权利，乙方不得擅自将本项目服务成果、技术资料扩散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1.2.4 服务人员组成：\_\_\_\_\_ / \_\_\_\_\_；

1.2.5 合同否（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则：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_\_\_\_\_ / \_\_\_\_\_；

1.2.5.2 货物数量：\_\_\_\_\_ / \_\_\_\_\_；

1.2.5.3 货物质量：\_\_\_\_\_ / \_\_\_\_\_；

###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 1.3.2 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3950000.00 元（大写：叁佰玖拾伍万 元人民币）。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按照实际用量\*资源单价\*98%\*95%\*95%进行云服务购买。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见合同专用条款。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3950000.00 元（大写：叁佰玖拾伍万 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_\_\_\_\_ / \_\_\_\_\_。

###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否（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_\_\_\_\_%；

### 1.5 预付款

甲方否（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_\_\_\_\_/\_\_\_\_\_；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_\_\_\_\_/\_\_\_\_\_；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_\_\_\_\_/\_\_\_\_\_。

###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见合同专用条款。

###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见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见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见合同专用条款。

##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或终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 违约责任 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 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人民法院起诉。

###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30304002527180Y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李臻  
联系电话：15968774767



乙方：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1553U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沈天呈  
联系电话：18268039935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

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

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

##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

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 3. 2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 12 个月。
1. 4. 2	乙方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 5. 1	/
1. 5. 2	/
1. 5. 3	/
1. 6. 2	1. 本合同采购期限：1 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实际用量*资源单价*98%*95%*95%进行云服务购买，总购买量最高限额为 395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元整）。 2.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按半年度结算，乙方需在 2025 年 7 月及 2026 年 1 月分别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月度服务费用账单等相关佐证材料，并向甲方书面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佐证材料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确认。确认完毕后由乙方先行开具对应金额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自收到该发票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对应款项。
1. 7. 1	本合同服务期限：1 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 7. 2	/
1. 7. 3	全区各政务部门通过 IRS 提交云资源申请后通过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根据申请的云资源清单开通相关资源后交付给甲方。
1. 8. 7	(一) 甲乙双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除非延期是取得甲方的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当乙方已经拖延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费。 (三) 乙方应提供项目所需的软件硬件符合国家、部门、行业相关技术标准的证明，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等任何权益，因乙方没有履行上述义务造成甲方被第三方追责或损失的，所有责任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先行承担的，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应当同时用相同功能的合法软件硬件进行替换，或者取得相关授权，确保能够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
1. 9	选择以下第 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 9. 2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2. 3. 2	无

2. 5	<p>1. 本合同采购期限：1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按照实际用量*资源单价*98%*95%*95%进行云服务购买，总购买量最高限额为395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元整）。</p> <p>2.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按半年度结算，乙方需在2025年7月及2026年1月分别提供经使用单位确认的月度服务费用账单等相关佐证材料，并向甲方书面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佐证材料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确认。确认完毕后由乙方先行开具对应金额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自收到该发票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对应款项。</p>
2. 11. 3	一个月内
2. 11. 4	一个月内、一个月内
2. 15. 1	乙方按照合同内容的约定，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内容及《瓯海区电子政务云管理考核》的约定进行验收。验收应在乙方提交服务报告后7日内完成，逾期未完成验收、出具验收报告亦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自前述7日期限届满之日起验收合格。
2. 15. 3	详见合同及《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
2. 19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肆份，乙方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 温州市信创云采购服务清单

单位: (元/月)

计费项	规格说明	说明	单价 (元/ 月)
<b>一、云基础服务</b>			
云主机	一核	1GB	102
		2GB	127
		4GB	215
		8GB	390
	两核	2GB	233
		4GB	284
		8GB	394
		16GB	608
		32GB	1038
	四核	4GB	390
		8GB	499
		16GB	719
		32GB	1147
	八核	8GB	681
		16GB	888
		32GB	1300
		64GB	2112
	十二核	24GB	1376
		48GB	2166
		96GB	3745
	十六核	16GB	1290
		32GB	1704
		64GB	2529
		128GB	4179
	二十四核	48GB	2753
		96GB	4332
	三十二核	64GB	3353
		128GB	5005
可信云 主机	一核	1GB	123
		2GB	153
		4GB	258
		8GB	468
	两核	2GB	279
		4GB	341

		8GB		473
		16GB		730
		32GB		1246
四核		4GB		468
		8GB		598
		16GB		863
		32GB		1376
		8GB		817
八核		16GB		1065
		32GB		1560
		64GB		2535
		24GB		1651
十二核		48GB		2599
		96GB		4494
		16GB		1549
十六核		32GB		2045
		64GB		3035
		128GB		5015
		48GB		3303
二十四核		96GB		5198
		64GB		4024
三十二核		128GB		6006
操作系统 统镜像 授权	银河麒麟	1 个		284
	统信	1 个		0
云硬盘	SSD 云 盘	每 100GB		66
	高效云 盘	每 100GB		39
对象存储		每 100GB		16
文件存储		每 100GB		40
数据备份	本地备 份服务	100GB	本地应用数据（包括不限于云主机、云硬 盘等）进行定时或实时备份	212
云负载 均衡	负载均 衡实例	1 实例	共享型-简约型	122
		1 实例	共享型-标准型	603
NAT 网关		小型实例	为专有网络 VPC 提供 Internet 通信服务， 通过自定义 SNAT、DNAT 功能灵活使用网络 资源	581
			SNAT 最大连接数 10000	
弹性公 网 IP	地址	1 个		50
	互联网	10Mbps		500

	出口带宽	20Mbps		1000
		50Mbps		2500
		100Mbps		4000
		200Mbps		8000
		500Mbps		15000
		1Gbps		30000
	SSL VPN	1 实例	基于网络隧道技术，实现本地数据中心与云上资源连通的传输服务，快速构建一条安全、可靠的加密通道。	722
			支持：5M SSL VPN 网关	
		1 实例	支持：10M SSL VPN 网关	1672
		1 实例	支持：20M SSL VPN 网关	3572
		1 实例	支持：50M SSL VPN 网关	9272
		1 实例	支持：100M SSL VPN 网关	18772
		1 实例	支持：200M SSL VPN 网关	32072
	SSL VPN 连接	5 连接数	搭配 VPN 网关，提供多种可选的 SSL VPN 连接数。	357
		10 连接数		547
		20 连接数		870
		50 连接数		1687
		100 连接数		2447
		200 连接数		4347
	DNS	1 个 zone		2.38
		每个 zone 的 100 万次 请求		67

## 二、云支撑服务

云数据 库服务	达梦(单 机实例)	2C4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1200	673
		2C8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2000	1099
		4C8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2400	1318
		4C16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4000	2057
		8C16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5000	2425
		8C32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8000	3867
	达梦(主 备实例)	2C4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1200	1875
		2C8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2000	2904
		4C8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2400	3555
		4C16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4000	5314
		8C16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5000	6405
		8C32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8000	10095
		16C32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9500	11908
		16C64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16000	20473
		32C64G	企业版，主备高可用，连接数 20000	26856
	MySQL (单机)	2C4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1200	382
		2C8G	标准版，单机实例，连接数 2000	688

	实例)	4C8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2000	727
		4C16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4000	1300
		8C16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4000	1377
		8C32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8000	2525
		16C64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16000	4972
	MySQL (主备 实例)	2C4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1200	764
		2C8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2000	1376
		4C8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2000	1454
		4C16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4000	2600
		8C16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4000	2754
		16C64G	标准版, 单机实例, 连接数 16000	9944
	其他主 流国产 数据 库 [单机实 例]	2C4G		666
		2C8G		1088
		4C8G		1305
		4C16G		2036
		8C16G		2401
		8C32G		3828
	数据库 本地盘 SSD	每 100GB		194
容器服 务	集群节 点-非高 可用	50 个		795
		200 个		1511
	集群节 点-高可 用	50 个		2386
		200 个		4534
微服务 平台	应用实 例数	1-1000 个	微服务平台专业版服务, 提供服务注册发 现、配置管理、应用托管、限流降级、调 用链监控等能力	95
		1001-2000 个		76
API 网关	专享版	1 实例	提供 API 创建、维护、发布、运行、下线 等生命周期管理能力, 支持网关实例管理、 服务管理, API 应用生命周期管理, API 授 权、安全策略、流控降级、负载均衡、服 务路由、监控告警等功能。	20900
	API 网 关扩容 服务	每 100vcpu 规模的实 例		4085
应用监 控		每百万条 数据	应用监控服务, 包含应用监控、接口监控、 链路追踪、前端监控、监控告警等服务, 根据前一日上传到的数据条数计算费用进 行扣款	2.85
消息中 间件	消息队 列	4C8G	实例最大支持 30 万 TPS, 兼容开源 Kafka, 提供集群管理、实例管理、Topic 管理、	7182

	Kafka 专业版		Group 管理、消息查询等能力	
大数据 服务	数据湖 探索 CDL	64CUs	新一代大数据解决方案，采用计算与存储分离的架构，提供弹性的 Spark、Flink 和 SQL 引擎能力，满足在线交互式查询、流处理、批处理、机器学习等诉求	16303
<b>三、云安全服务</b>				
主机安 全服务	云主机	1 个资产	主机安全防护，包含主机防病毒、主机防火墙、主机入侵防御等功能，针对裸金属、托管服务器等主机资产。	40
	专享型	5 个日志源	高性能日志收集与分析，功能包括日志采集、存储、查询、关联分析、告警、报表等。支持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系统、网络设备的日志采集。	210
		10 个日志 源		447
		20 个日志 源		720
		50 个日志 源		1450
		100 个日志 源		2150
		200 个日志 源		2900
		500 个日志 源		3600
租户级 安全运 营中心	专享型	1 个租户	提供全局安全态势大屏与安全概览、统一资产管理（资产分组、资产总数、防护资源呈现）、风险管理（风险总数、涉及资产数、高危风险等）、日志查询（日志下载、全量日志查询分析）	360
云防火 墙服务	专享型	500M 吞吐 量	500M 吞吐量，包含 FW/IPS/AV 模块；	720
		1G 吞吐量	1G 吞吐量，包含 FW/IPS/AV 模块；	1075
		2G 吞吐量	2GM 吞吐量，包含 FW/IPS/AV 模块；	1450
		4G 吞吐量	4G 吞吐量，包含 FW/IPS/AV 模块；	2150
云 Web 应 用防火 墙服务 (WAF)	共享型	1 个主域名 +2 个子域 名	按服务站点计价，1 主域名+2 子域名	80
	专享型	防护流量 25Mbps	防护流量 25Mbps，HTTP 最大并发连接数 30000CPS，HTTP 最大新建数 3000QPS	720
		防护流量 50Mbps	防护流量 50Mbps，HTTP 最大并发连接数 50000CPS，HTTP 最大新建数 5000QPS	1450
		防护流量 100Mbps	防护流量 100Mbps、HTTP 最大并发数 180000 CPS、HTTP 最大新建数 10000QPS	2150
		防护流量 200Mbps	防护流量 200Mbps、HTTP 最大并发数 300000 CPS、HTTP 最大新建数 30000QPS	2900

		防护流量 300Mbps	防护流量 300Mbps、HTTP 最大并发数 400000 CPS、HTTP 最大新建数 35000QPS	3600
		防护流量 500Mbps	防护流量 500Mbps、HTTP 最大并发数 500000 CPS、HTTP 最大新建数 40000QPS	4300
网页防篡改服务	云主机	1 个	1 个云主机	600
云堡垒机服务	共享型	1 个资产	按资产数量: 1 个资产	30
	20 个资产	支持 20 资产管理, 20 并发字符	720	
	50 个资产	支持 50 资产管理, 50 并发字符	1450	
	100 个资产	支持 100 资产管理, 100 并发字符	2150	
	200 个资产	支持 200 资产管理, 200 并发字符	2880	
	500 个资产	支持 500 资产管理, 500 并发字符	3250	
	1000 个资产	支持 1000 资产管理, 1000 并发字符	3610	
	3000 个资产	支持 3000 资产管理, 3000 并发字符	4300	
云数据库审计服务	专享型	2 个实例	支持 2 个数据库实例, 2000TPS	720
		4 个实例	支持 4 个数据库实例, 4000TPS	1450
		6 个实例	支持 6 个数据库实例, 8000TPS	2150
		8 个实例	支持 8 个数据库实例, 16000TPS	2900
		16 个实例	支持 16 个数据库实例, 16000TPS	3250
		32 个实例	支持 32 个数据库实例, 16000TPS	3585
综合漏洞扫描服务	专享型	2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20 个 IP 地址	720
		5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50 个 IP 地址	1450
		10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100 个 IP 地址	2150
		20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200 个 IP 地址	2900
		50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500 个 IP 地址	3600
		1000 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 1000 个 IP 地址	3950
		无限个 IP	支持网站、系统、数据库、基线扫描, 每个模块支持无限个 IP 地址	4300
高级威胁检测服务 (APT)	专享型	100M	100Mbps 应用层流量安全检测能力	1075
		1G	1Gbps 应用层流量安全检测能力	1800

附件 2:

### 瓯海区电子政务云管理考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考核办法	评分	备注
运营管理 (50 分)	规范审批 (5 分)	云资源使用严格落实审批制度，每发现一起未批先开、批开不符等行为扣 2 分；因自身原因造成区级工单审批超期的，每起扣 2 分。		
	资产同步 (5 分)	及时对云管平台内资产信息进行更新维护，云管平台内可信资产占比每降低 20%，扣 1 分。		
	云效监管 (5 分)	按照地标对云效进行管理，云效异常占比每超过 5%，扣 1 分。通过内跑-云上预警一件事已发起预警的，如云效异常告知记录、已主动发起降配/释放建议申请等可不纳入统计。		适用于启用多云纳管平台或其他类似平台，若无对应分数纳入报表台账
	多云纳管 (5 分)	必须配合多云纳管平台实现数据对接，相关数据有效采集率不低于 99%。采集率=（采集数据项/应采数据项）*(1-中断时间/应采数据时间）		
	报表台账 (30 分)	每月 10 号前提供工作月报，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资源(CPU、内存、存储、RDS) 使用率、安全组件安装率(需提供清单)、当月新增/升降配/释放主机、ECS 安全策略组，延期或提供质量不高，一份扣 2 分。		
运维管理 (50 分)	服务覆盖 (10 分)	云主机需全部预装 EDR、堡垒机、监测组件，并引导租户安装部署，部署率应达 100%，每少 10% 扣 2 分。		
	应急演练 (10 分)	按客户要求每年进行应急演练不少于 2 次；应编制应急演练方案，记录应急过程台账，总结演练成果。每少一次或未提供台账成果的扣 5 分。		

	安全保障 (10 分)	确保云区专用，未经区大数据局许可，每发现一起擅自改变涉云网络结构、违规接入、云资源私自提供情况的，一次扣 5 分。		
	问题处置 (20 分)	对云平台存在安全事件和隐患，应及时完成整改，按期整改率须达 100%。根据按期整改率打分，每少 5% 扣 1 分。		
		对云平台侧、租户侧安全事故、事件和隐患，需及时同步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和安全运营团队，并通知部门整改，未及时同步并造成安全事故的，一次扣 1 分，属平台侧问题，一次扣 3 分。		
		被上级部门通报的安全事件或隐患，涉及云平台的每件扣 2 分，涉及云平台租户侧的，云未发现或同步的，每件扣 0.1 分。		
		每发现 IP 地址无法溯源或信息不准确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计			
<b>备注：</b> 得分 95 分以上，全额支付年度云服务费；90–95 分，扣除 3% 年度云服务费；85–90 分，扣除 5% 年度云服务费；之后每少一档扣 5%，以此类推，最高 20%。				
服务方确认		业主方确认		